

×××人民检察院
刑事申诉审查结果通知书

××检刑申审通〔××××〕××号

申诉人……(写明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民族、文化程度、工作单位及职务、住址)

申诉人×××不服×××人民检察院(人民法院)以×××罪对×××作出的×××(不批捕、不起诉等决定或者刑事判决、裁定),提出申诉。经×××人民检察院复查,维持(或者纠正不批捕、不起诉等决定,或者不予抗诉等),(如经几级人民检察院复查应写明复查经过及结论)。申诉人仍不服,以……(写明申诉理由)为由,向本院提出申诉。

经审查,……。

本院审查认为,×××人民检察院(人民法院)的×××(不批捕、不起诉等决定和或者刑事判决、裁定),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实充分,处理适当。(针对申诉理由分别予以说明),申诉人×××的申诉理由不能成立,不符合立案复查条件。

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

(部门印)

制作说明

一、本文书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八十条、第一百八十一条、第二百五十二条,《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》第三百七十七条、第三百八十一条第一款、第三百八十二条、第三百八十五条、第四百七十二、第四百七十八条、第五百九十三条,《人民检察院复查刑事申诉案件的规定》第六条(一)(二)(五)项的规定制作。为人民检察院在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案件过程中发现审判活动违法,以及人民法院做出的判决、裁定认定事实不正确、适用法律错误时使用。

二、本文书系叙述性文书,其内容可以分为首部、申诉人基本情况、申诉理由和依据、复查认定的事实及复查结论和依据、尾部共五个部分组织。

1.首部。包括制作文书的人民检察院名称;文书名称,即“刑事申诉审查结果通知书”;文号,即“××检刑申审通(××××)××号”,星号地方一次填写制作文书的人民检察院简称、年度、文书编号。

2.申诉人基本情况,包括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民族、文化程度、工作单位及职务、住址。

3.申诉理由及依据。概括性叙述申诉人提出的申诉理由,同时表述申诉人提出的具体要求及法律规定。

4.复查认定的事实及复查结论和依据。复查认定的事实和结论可简要写明，但应详细说明法律依据。

5.尾部。即制作本文书的年、月、日，并在年、月、日尚加盖审查部门章。

三、制作该文书的系收到申诉申请的人民检察院。

四、本文书一式二份，一份送达申诉人，一份附卷。